

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4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、于2023年5月16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及子公司（包括后续新设子公司，下同）未来十二个月内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的授信额度，授信种类包括各类贷款、承兑、贴现、保理、融资租赁及其他融资等，具体以和银行签署的书面合同为准，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；公司及子公司为上述综合授信总额度内的贷款提供不超过25亿元的担保，担保方式含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并提供担保的公告》。

二、担保进展情况

近日，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梦支行（以下简称“工商银行云梦支行”）签署了《最高额质押合同》，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湖北中科铜箔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科铜箔”）与工商银行云梦支行在担保期间内发生的最高余额人民币1,000万元的债务提供质押担保，质押物为公司持有的以自有资金购买的可转让大额存单。

本次提供担保前，公司为中科铜箔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.38亿元，本次提供担保后担保余额为3.48亿元，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24.45亿元。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与工商银行云梦支行签署的《最高额质押合同》主要内容如下：

1、质权人（甲方）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梦支行

2、出质人（乙方）：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3、担保的主债权最高余额：人民币壹仟万元

4、保证额度有效期：两年

5、保证方式：质押担保

6、质押担保范围：乙方最高额质押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、利息、复利、罚息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汇率损失（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）、质物保管费用以及实现质权的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、律师费、拍卖费、变卖费等），但实现质权的费用应首先从质物处置所得中扣除，而不包括在主债权最高余额内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本次公司为中科铜箔提供担保事项属于已审议通过的担保事项范围，且担保金额在公司已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，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。本次担保有助于促进中科铜箔资金筹措和资金使用良性循环，保障其日常生产经营活动顺利开展。

中科铜箔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生产经营稳定，具备良好的债务偿还能力，公司对其提供担保的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，不会对公司和股东利益产生不利影响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本次提供担保后，公司及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25 亿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63.55%；提供担保总余额为 3.48 亿元（含本次担保）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8.85%。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。公司无逾期担保、无涉及诉讼的担保、无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公司与工商银行云梦支行签署的《最高额质押合同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6月13日